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
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东莞市新东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11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5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1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8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9
6 诚信承诺	19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多种方式发布信息公告：

- ①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②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 ③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依照上述信息发布要求，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了两个阶段的公示：

(1) 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25年01月23日。建设单位确定编制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7天内，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以公告的形式告知该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的名称、联系方式等，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

(2) 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1月03日（共10个工作日）。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发布公告，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周边的村委会公告栏张贴公告，并于2025年10月27日和2025年10月29日在《南方都市报》上登报公示。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分别在环评信息公告上公布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包括通信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并设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反馈。两次公示阶段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5年01月23日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网址：<http://dsenvironment.cn/a/mtzx/hxszx/2025/0123/1326.html>）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即

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首次公示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 (1) 建设项目情况概述；
- (2)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3)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4)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5)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网络公示。

-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为建设单位所属集团官方网站。项目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进行公示，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 (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01 月 23 日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网址：<http://dsenvironment.cn/a/mtzx/hxszx/2025/0123/1326.html>）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开截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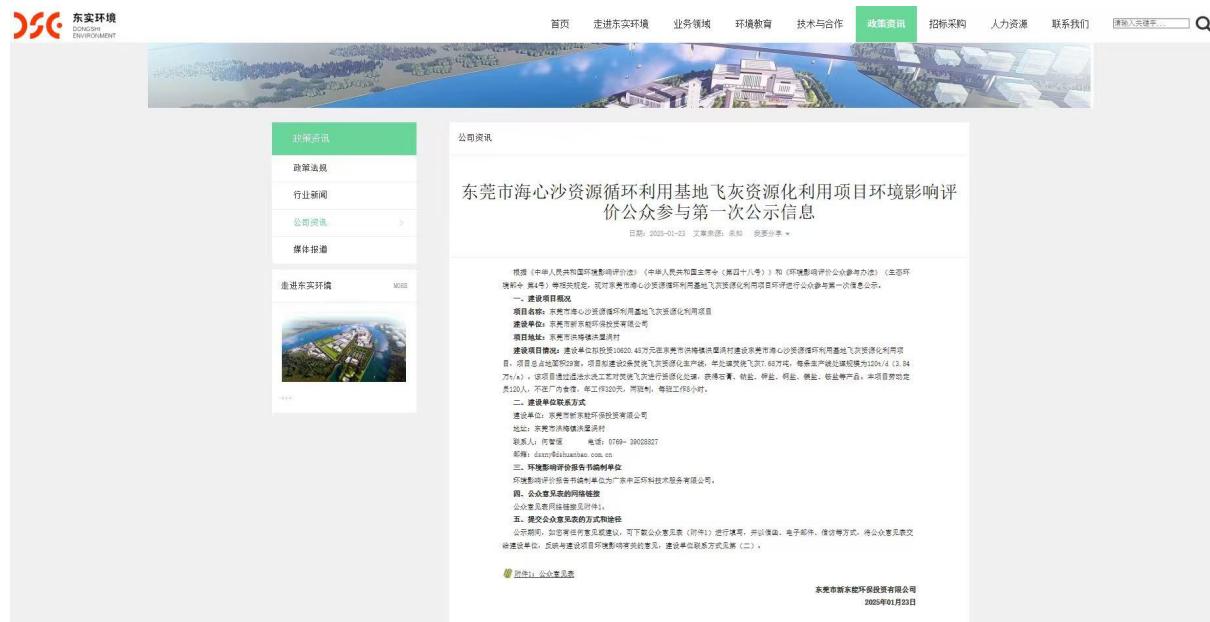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或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纸、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3 日（共 10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如下：

- (1) 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 (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法和途径；
- (3)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6)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主要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为建设单位所属集团官方网站。项目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进行公示，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 (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3 日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网址：<http://dsenvironment.cn/a/mtzx/hxszx/2025/1021/1466.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并在同一页面设置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方便公众下载查看和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在《南方都市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南方都市报》是南方都市报创刊于1997年，总部位于中国广州，是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系列报之一，主打广州、深圳两座中心城市，覆盖珠三角区域。经过25年的发展，南方都市报是中国报业最具影响力和最有价值的品牌之一。通过《南方都市报》对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登报公示，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

(2) 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建设单位于2025年10月27日和2025年10月29日在《南方都市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前后共在报纸上公示2次。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内容截图详见图3-2、3-3。

3.2.3 张贴

(1)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在麻涌镇政府公开栏、大步村公开栏、漳澎村公开栏、麻二社区公开栏、麻四社区公开栏、官洲村公开栏、锦涡村公开栏、望牛墩人民政府公开栏、石排村宣传栏、朱平沙村公开栏、洪梅镇人民政府公开栏、氹涌村公开栏、洪屋涡村公开栏、洪梅社区公开栏、黎洲角村公开栏、梅沙村公开栏、夏汇村公开栏、新庄村公开栏、尧均村公开栏十九个位置。本次公示张贴的十九个位置为项目周边主要村庄

的人群聚集点，本项目公示均张贴在显眼位置，非常方便周边群众进行阅读。

（2）张贴的时间、地点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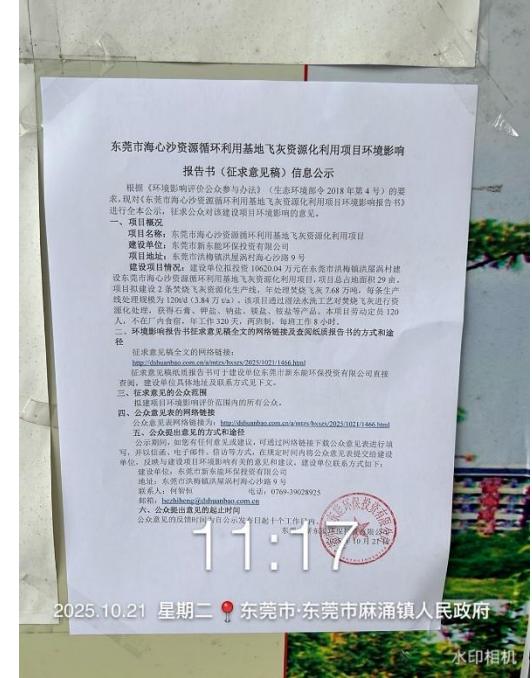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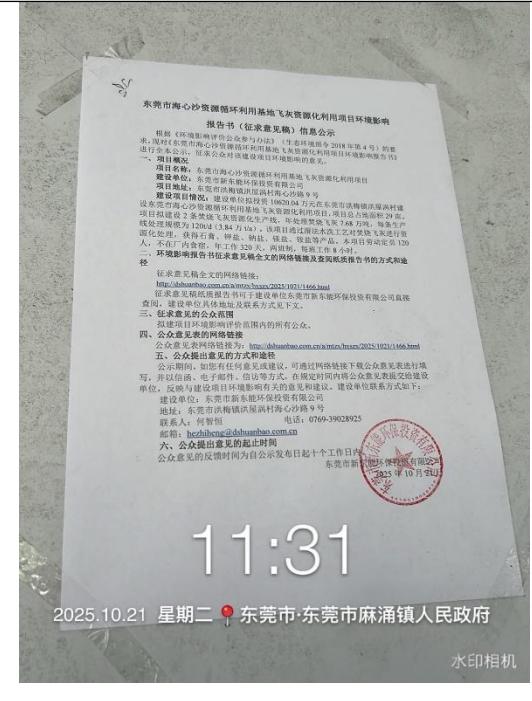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3 日在麻涌镇政府公开栏、大步村公开栏、漳澎村公开栏、麻二社区公开栏、麻四社区公开栏、官洲村公开栏、锦涡村公开栏、望牛墩人民政府公开栏、石排村宣传栏、朱平沙村公开栏、洪梅镇人民政府公开栏、氹涌村公开栏、洪屋涡村公开栏、洪梅社区公开栏、黎洲角村公开栏、梅沙村公开栏、夏汇村公开栏、新庄村公开栏、尧均村公开栏十九个位置张贴公告并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本项目周边人群聚集点张贴公告现场照片详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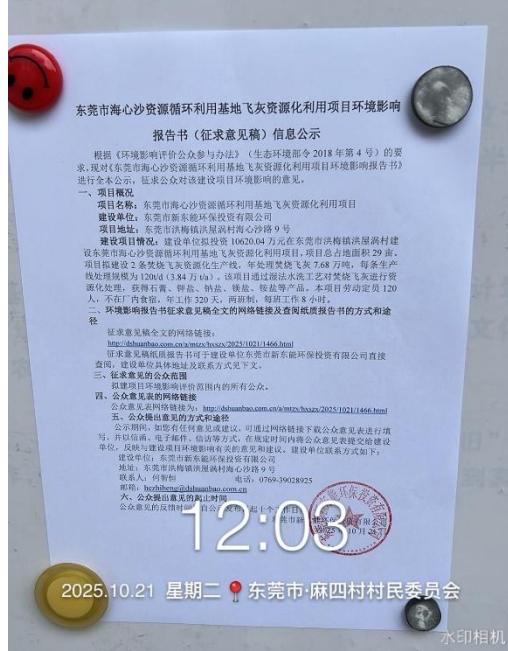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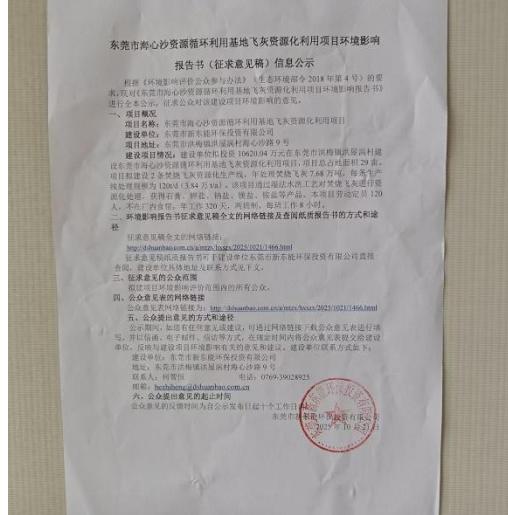


3-3 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照片（第2次）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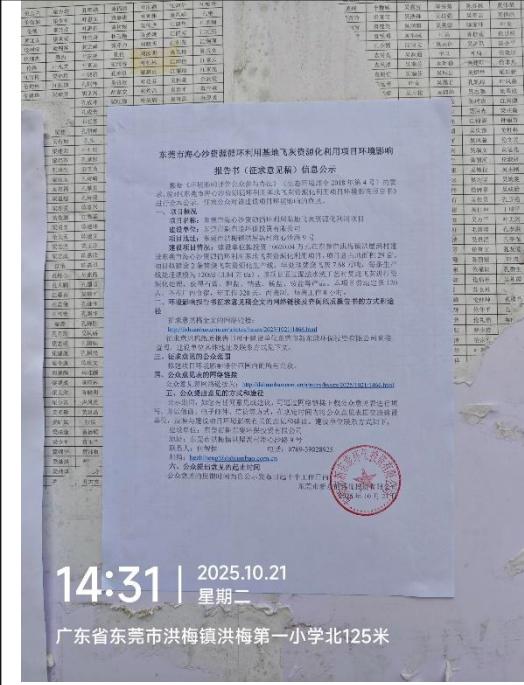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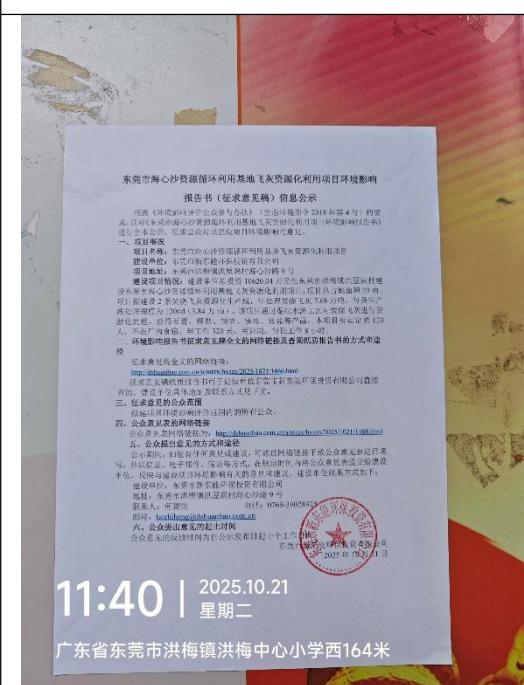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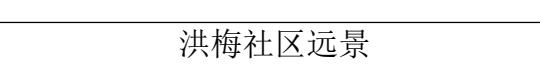
 <p>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 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调查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年第4号)的要求,现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全文公开,征求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意见。</p> <p>一、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 东莞市新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洪屋洲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主要建设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约29亩,项目拟建设一条焚烧飞灰资源化生产线,年处理焚烧飞灰1.76万吨,每条生产线设计产能为1.05万吨/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飞灰接收及贮存工程、飞灰资源化处理、筛分车间、卸料车间、物检车间、转运车间、成品车间等。本项目劳动定员120人,不设厂内食宿,年工作320天,两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p> <p>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征求公众意见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hizhanban.gov.cn/wzxx/hxxw/2025/10/21/1166.html</p> <p>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于建设单位东莞市新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直接索取,或通过信函方式索取,信函方式如下:</p> <p>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p> <p>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内的所有公众。</p> <p>四、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和途径</p> <p>公众意见表的格式见http://shizhanban.gov.cn/wzxx/hxxw/2025/10/21/1166.html</p> <p>五、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和途径</p> <p>公示期间,如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以下网址填写公众意见表或到项目建设单位,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p> <p>建设单位:东莞市新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洪屋洲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 联系人:何智利 电话:0769-39028925 邮箱:hezhili@gdshizhanban.com</p> <p>六、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p> <p>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1:17</p> <p>2025.10.21 星期二 东莞市·东莞市麻涌镇人民政府</p> <p>水印相机</p>	
<p>麻涌镇人民政府近景</p>	<p>麻涌镇人民政府远景</p>
 <p>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 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调查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年第4号)的要求,现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全文公开,征求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意见。</p> <p>一、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 在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 东莞市新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东莞市麻涌镇洪屋洲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拟投资16000.04万元在东莞市麻涌镇洪屋洲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一条焚烧飞灰资源化生产线,项目总占地面积约29亩,项目设计产能为1.05万吨/日(3.6万吨/a),项目拟通过飞灰飞灰资源化处理工艺,艺术化飞灰资源化利用产品,本项目劳动定员120人,不设厂内食宿,年工作320天,两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p> <p>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征求公众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hizhanban.gov.cn/wzxx/hxxw/2025/10/21/1166.html</p> <p>五、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和途径</p> <p>公示期间,如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以下网址填写公众意见表或到项目建设单位,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p> <p>建设单位:东莞市新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洪屋洲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 联系人:何智利 电话:0769-39028925 邮箱:hezhili@gdshizhanban.com</p> <p>六、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p> <p>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1:31</p> <p>2025.10.21 星期二 东莞市·东莞市麻涌镇人民政府</p> <p>水印相机</p>	 <p>大步村市民留言公告栏</p> <p>11:31</p> <p>2025.10.21 星期二 东莞市·东莞市麻涌镇人民政府</p>
<p>大步村近景</p>	<p>大步村远景</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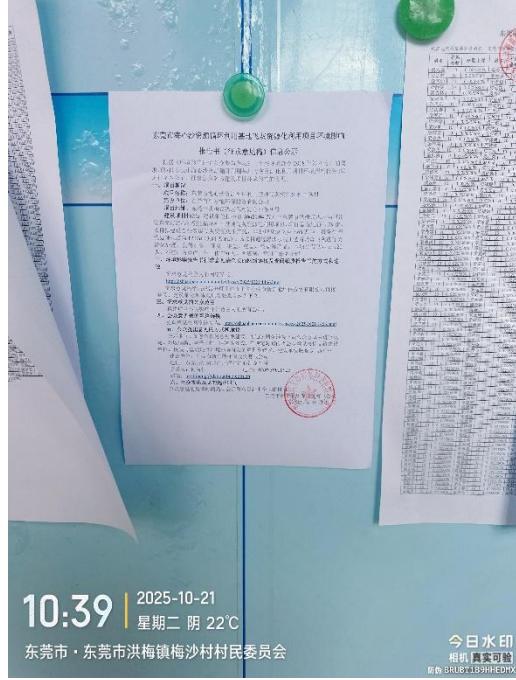


 <p>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年第4号)的要求,现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全文公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p> <p>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市新系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东莞市虎门镇麻涌村海心沙路9号 建设项目建设概况:建设单位拟投资10620.64万元在东莞市虎门镇麻涌村建设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29亩,总建筑面积2条单层仓库及附属设施,年处理焚烧飞灰7.68万吨,每条仓库处理规模为1500t/h(3.84万吨/年),项目将通过烟气水洗工艺对焚烧飞灰进行资源化处理,获得石英、钾长石、钠长石、镁长石等产品。本项目劳动定员120人,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320天,两班制,每班工作8个小时。</p> <p>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dghuanhai.com.cn/mzts/hxxz/2025/021/1466.html</p> <p>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纸质报告书:见公示栏。</p> <p>三、征求意见公众意见表:</p> <p>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所有公众。</p> <p>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p> <p>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dghuanhai.com.cn/mzts/hxxz/2025/021/1466.html</p> <p>五、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和途径:</p> <p>公示期间,如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以函函、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公众意见表提交被建设单位,征求意见表见公众意见表附录,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p> <p>建设单位:东莞市新系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虎门镇麻涌村海心沙路9号 联系人:何伟华 电话:0769-39028925 邮箱:hezheng@dhuanhai.com.cn</p> <p>六、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p> <p>公众意见的反馈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即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31日。</p> <p>2025.10.21 星期二 12:03 东莞市·麻四村村民委员会</p> <p>12:03 水印相机</p>	
<p>麻四社区近景</p>	<p>麻四社区远景</p>
 <p>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年第4号)的要求,现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全文公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p> <p>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市新系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东莞市虎门镇麻涌村海心沙路9号 建设项目建设概况:建设单位拟投资10620.64万元在东莞市虎门镇麻涌村建设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29亩,总建筑面积2条单层仓库及附属设施,年处理焚烧飞灰7.68万吨,每条仓库处理规模为1500t/h(3.84万吨/年),项目将通过烟气水洗工艺对焚烧飞灰进行资源化处理,获得石英、钾长石、钠长石、镁长石等产品。本项目劳动定员120人,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320天,两班制,每班工作8个小时。</p> <p>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dghuanhai.com.cn/mzts/hxxz/2025/021/1466.html</p> <p>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纸质报告书:见公示栏。</p> <p>三、征求意见公众意见表:</p> <p>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所有公众。</p> <p>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p> <p>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dghuanhai.com.cn/mzts/hxxz/2025/021/1466.html</p> <p>五、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和途径:</p> <p>公示期间,如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以函函、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公众意见表提交被建设单位,征求意见表见公众意见表附录,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p> <p>建设单位:东莞市新系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虎门镇麻涌村海心沙路9号 联系人:何伟华 电话:0769-39028925 邮箱:hezheng@dhuanhai.com.cn</p> <p>六、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p> <p>公众意见的反馈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即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31日。</p> <p>2025.10.21 星期二 11:30 东莞市·官洲村市场</p> <p>11:30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验</p>	 <p>官洲村党务村务公开栏</p> <p>11:30 2025-10-21 星期二 阴 24°C 东莞市·官洲村市场</p> <p>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验</p>
<p>官洲村近景</p>	<p>官洲村远景</p>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p>14:31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第一小学北125米</p>	 <p>14:31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第一小学北125米</p>
<p>洪屋涡村近景</p> 	<p>洪屋涡村远景</p> 
<p>11:40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中心小学西164米</p>	 <p>11:40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中心小学西164米</p>
<p>洪梅社区近景</p> 	<p>洪梅社区远景</p> 

 <p>建设工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调查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9年第4号)的要求,征求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全文公告,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一、概况 项目名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建设单位拟投资1600.04万元在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内建设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000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91.96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飞灰资源化利用车间、综合楼及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处理飞灰量为10000.00吨/a,年生产飞灰资源化利用产品2000.00吨/a。项目总投资1600.0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0.00万元,占总投资的7.5%。 二、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www.dgenv.gov.cn/dgenvinfo/dgenvinfoinfo/dgenvinfoinfoinfo/2024/10/21/60010.html 三、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 四、公众意见表的填写途径 http://www.dgenv.gov.cn/dgenvinfo/dgenvinfoinfo/dgenvinfoinfoinfo/2024/10/21/60011.html 五、公众意见调查方式和形式 1. 在线填写公众意见表 2. 邮寄信函或电子邮件 3. 公众意见表填写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众意见调查邮箱 4. 项目所在地居民向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反映意见 5. 项目所在地居民向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反映意见 6. 项目所在地居民向项目所在地政府反映意见 联系人:林智伟 电子邮箱:1759939028@qq.com 六、公众意见表公开起止时间 公众意见表公开时间为公众意见表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公众意见表公开时间为公众意见表日起十个工作日内</p> <p>11:15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黎洲角村村民委员会 福利费</p>	 <p>11:15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黎洲角村村民委员会</p> <p>黎洲角村近景</p> <p>黎洲角村远景</p>
 <p>梅沙村村务公开栏 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梅沙村村民委员会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易拍 BRUBTB9HEDHX</p> <p>10:39 2025.10.21 星期二 阴 22°C</p> <p>东莞市·东莞市洪梅镇梅沙村村民委员会</p> <p>梅沙村近景</p>	 <p>10:38 2025.10.21 星期二</p> <p>广东省东莞市·梅沙村村务公开栏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易拍 BRUBTB9HEDHX</p> <p>梅沙村近景</p> <p>梅沙村远景</p>

This collage consists of 12 images arranged in a grid, each depicting a different public notice board from various locations in Dongguan, China. The boards are used to display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s (EIAs) and征求公众意见稿 (Drafts for public opinion) for proposed projects. The images show a variety of documents pinned to blue-painted metal frames, with people standing by or looking at the information.

- Top Left:**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Report Book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of the Resource Recycling Project for Ash Fly Ash in Haixi Park). It includes a red circular stamp and a QR code.
- Top Middle:**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洪梅镇夏汇村党务村务公开栏" (Party Affairs and Village Affairs Transparency Board) for Xiahui Village, Hongmei Town. It shows a man looking at the posted documents.
- Top Right:**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洪梅镇新庄村村务公开栏" (Party Affairs and Village Affairs Transparency Board) for Xinzhuang Village, Hongmei Town. It shows a man looking at the posted documents.
- Middle Left:** A notice board titled "夏汇村近景" (Nearby view of Xiahui Village).
- Middle Middle:** A notice board titled "夏汇村远景" (Distant view of Xiahui Village).
- Middle Right:**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Report Book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of the Resource Recycling Project for Ash Fly Ash in Haixi Park), showing a man looking at the documents.
- Bottom Left:**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洪梅镇东莞市万灵气动液压有限公司" (Dongguan Wanling Pneumatic Hydraulics Co., Ltd.) showing a man looking at the documents.
- Bottom Middle:**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洪梅镇新庄村村务公开栏" (Party Affairs and Village Affairs Transparency Board) for Xinzhuang Village, Hongmei Town, showing a man looking at the documents.
- Bottom Right:** A notice board titled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Report Book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of the Resource Recycling Project for Ash Fly Ash in Haixi Park), showing a man looking at the documents.



图 3-4 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开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在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公示平台（网址：<http://dsenvironment.cn/a/mtzx/hxszx/2025/1021/1466.html>）内下载。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未收

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东莞市海心沙循环资源化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东莞市海心沙循环资源化利用基地飞灰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东莞市新东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东莞市新东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2025.11.03